

好吓人,高速路上逆行34公里

原是女司机上错方向后调头行驶,“几次差点和对面来车撞上” 高警分三路将其拦下

文、图/记者 杨建波 通讯员 汪涛
实习生 喻富珍

本报讯 昨日上午,麻安高速竹溪至竹山段发生惊险一幕,一名女司机驾驶一辆白色轿车在高速公路快车道上逆行,让高速公路民警惊出一身冷汗。民警拦下一查发现,女司机已驾车逆行34公里,所幸未造成交通事故。

高速路上惊现逆行小轿车,民警分三路将其拦下

7月24日10时21分,十堰公安局高警竹山大队先后接到竹溪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湖北交投鄂西北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谷竹高速公路监控中心报称:刚才接到多名司机报警,他们发现一名女司机驾驶一辆白色轿车,在麻安高速公路由竹溪县往竹山县方向的超车道上逆向行驶,差点发生相撞。

接到报警后,高警竹山大队立即指令巡逻一组民警驾车从房县往竹山县宝丰方向巡查,发现逆行车辆立即拦截;指令另一组巡逻民警立即从竹溪往竹山方向巡查,注意发现相对方向逆行车辆。同时,大队长丁立新带领民警立即驾车从竹山收费站驶入麻安高速公路,往竹溪方向巡查。

当丁立新驾车行至麻安高速公路房竹向溢水服务区东侧入口时,突然发现一辆白色轿车正靠近中间隔离护栏的超车道上逆向驶过来。民警立即用车载扩音器对该车驾驶人进行喊话,要求违法驾驶人立即靠边停车。女司机发现警察对其喊话后,立即将车停在超车道上。

这种停车非常危险,民警迅速将警车停在路边,指挥高速驶过来的车辆减速行驶并避让,这时另外两组巡逻民警先后赶到。女司机吓得坐在驾驶室内发呆,不知所措。民警让女司机下车后,将其带到安全地



逆行的轿车处在超车道上,被民警当场查获。



女司机接受民警处罚。



逆行的轿车视频截图。

带,民警驾驶违法车迅速调头,停在非机动车道内。

上错方向,女司机高速路上调头逆行34公里

女司机杨女士今年37岁,是竹山县麻家渡镇人。2015年2月2日,杨女士初次申领机动车驾驶证,准驾车型C1,这辆白色夏利牌轿车是她平时专门接送孩子的。

据杨女士介绍,平时她很少上高速公路。7月24日上午,她送亲戚到竹溪,9时40分,她送完亲戚后独自驾车从竹溪收费站领卡后驶入麻安高速公路,准备往竹山宝丰方向行驶。按指示牌指示,往竹山方向行驶应该从入口内的左侧匝道驶入高速公路主线,而她驾车驶入右侧匝道往安康方向行驶,行至高速公路主线加速车道后,她才发现行驶方向错了。

“由于平时很少驾车上高速,也不知道该如何处理,便想着跟在普通公路上一样,调头向宝丰方向行驶。”面对民警的讯问,杨女士讲出了当时的想法。当杨女士在高速公路上调头后,便沿超车道逆向往竹山县方向行驶,“见对面来了不少车,我也很害怕,所以时速都没敢超过60公里,遇到前方来车就减速,在过隧道时便打开车灯,慢点走,也有几次差点和对面车撞上。”

当杨女士驾车逆行至麻安高速公路房竹向K538公里处时,被竹山大队民警查获。经民警核查:杨某驾车在高速公路共逆向行驶34公里,用时41分钟,平均时速49公里,途经9个隧道,所幸的是由于当时车辆较少,没有发生交通事故。其实,杨女士途中已经经过竹山宝丰收费站,也可以从宝丰收费站下高速。由于她是逆向行驶,看不到指示牌,所以也错过从这个出口下高速路。

女司机被记12分罚款200元

在高速公路上逆向行驶是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极易导致交通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后果会相当严重。当民警将在高速公路上逆行的危险性告诉杨女士后,她才感到问题的严重性,当场哭了起来,浑身发抖,并向民警承认错误,表示接受处罚。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高警竹山大队依法对其给予记12分、罚款200元,并通知其亲属将其带回。

民警在此提醒驾驶员,在高速公路上一旦走错路,不要慌张,更不能逆向行车,只能将错就错,继续向前行车。高速公路每隔一段路程总会有立交桥或是下高速公路的匝道,驶至此处就可趁机调整路线。

自从拿到了新房钥匙,就为装修的事儿忙活开喽,从城东到城西,每一天都奔波在装修的小路上。四处求人做设计,货比三家选材料,外加满城寻觅施工队,哎哟,这房子还没开始装,我这把老骨头都快被折腾散架喽!!

怎么办?!
装修,实在太!累!啦!!



王阿姨,要装修,找晚报呀!
十堰晚报样板工程专栏即将上线。
设计专业、材料安全、施工规范,最最主要的还有咱权威媒体全程监督工程质量,就是给咱老百姓打造放心家装,省心着呢!

装修,可以一点都不累!!
不信您试试……

十堰晚报《样板工程》家装专栏即将上线

详情咨询:18007282886 韩女士



扫描二维码,与晚报一起打造属于你家的样板工程!